

关于《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问询函》的回函

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贵公司于2024年10月9日发来的《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问询函》已收悉。经核实，现函复如下：

1、截至本回复日，本人及一致行动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涉及诺泰生物的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2、在诺泰生物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本人及一致行动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3、无其他应予说明的重大事项。

特此回复。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赵德毅、赵德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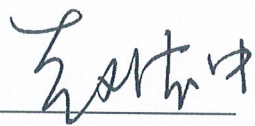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问询函》的回函之签署页)

赵德毅: 

2024年10月9日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问询函》的回函之签署页)

赵德中： 

2024 年 10 月 9 日